

2013年4月23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

### 259RS號工程計劃—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之單車徑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259RS號工程計劃「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之單車徑」**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的建議，徵求委員的意見，以建造本文件內第4段所詳述的新界單車徑網絡屯門至上水段的第一階段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2億9,540萬元。單車徑網絡的最新進展亦載於本文件內。

#### 整體進展

2. 為使市民可早日享用單車徑，我們一直致力推展全面的新界單車徑網絡(載於**附件1**)，包括—

- (a) 全長約82公里的**主幹線路段**，涵蓋兩個路段—
  - (i) **屯門至馬鞍山段**長約60公里，由西面的屯門開始，經元朗、上水、粉嶺、大埔和沙田到達東面的馬鞍山(屬**259RS號**及**271RS<sup>1</sup>號工程計劃**)；以及
  - (ii) **荃灣至屯門段**長約22公里，沿荃灣至屯門海濱興建(屬**268RS<sup>2</sup>號**及**276RS<sup>3</sup>號工程計劃**)；
- (b) 由主幹線向外伸延的**分支路段**，全長約22公里，包括元朗

<sup>1</sup> 271RS號工程計劃的標題是「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之單車徑-上水至馬鞍山段」。

<sup>2</sup> 268RS號工程計劃的標題是「荃灣至屯門單車徑」。

<sup>3</sup> 276RS號工程計劃的標題是「荃灣至屯門單車徑-詳細設計及工地勘測(前期和第一階段工程)」。

至南生圍、馬鞍山至西貢、屯門至龍鼓灘的伸延部分，以及三門仔段(屬**265RS**<sup>4</sup>號工程計劃)。由於落馬洲段將會分開在日後的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計劃下處理，並從**265RS**號工程計劃勾出，因此分支路段的總長度已由先前的23公里縮短至現時的22公里。

3. 鑑於單車徑網絡路程頗長，我們正分期推展這個網絡。單車徑網絡各路段的最新進展載列如下—

- (a) 屯門至馬鞍山主幹線路段會分兩期推展。第一期涵蓋東段由上水至馬鞍山(屬**271RS**號工程計劃)，建造工程已於2010年5月展開，現預期在2013年年底完成。至於第二期涵蓋西段由屯門至上水(屬**259RS**號工程計劃)，我們計劃把工程分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工程包括屯門至上水整個西段，但不包括長13.5公里由錦田河至雙魚河的路段。此不被包括的路段會納入餘下工程內進行。我們現建議把下文第4至6段所述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提升為甲級，而餘下工程的時間表則正在檢討中，因為我們現正制訂所需的紓減環境影響措施，以回應環境關注團體就合盛圍的單車徑對生態影響的關注；我們亦正協調各方以處理擬議單車徑與附近其他工程或發展項目各種可能產生的交接問題；以及進行擬議廁所及單車橋的初步設計(詳情請參閱下文第8段)。
- (b) 荃灣至屯門主幹線路段的工程計劃分3期推行，包括青荃橋至灣景花園的前期工程、灣景花園至汀九的第一階段工程，以及汀九至屯門的第二階段工程。現時，我們正進行(屬**276RS**號工程計劃)前期工程和第一階段工程的詳細設計及工地勘測、第一階段工程的環境影響評估(環評)，以及檢討第二階段工程的走線。
- (c) 各分支路段正在不同的勘測及初步設計階段。其中元朗至南生圍段的環評報告已於2013年3月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環評條例)(第499章)供公眾查閱，而馬鞍山至西貢段的環評報告則在擬備中。

---

<sup>4</sup> **265RS**號工程計劃的標題是「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的單車徑－伸延部分」。

## 建議

4. 我們現建議提升為甲級的部分**259RS**號工程計劃是用以建造新界單車徑網絡屯門至上水段的第一階段工程。擬議工程包括

### A部分

- (a) 在元朗建造一條沿錦田河長約1公里的新單車徑，以及一個位於元朗錦田河附近的休息處；
- (b) 在上水建造一條沿雙魚河和石上河長約1.5公里的新單車徑，以及一個位於雙魚河附近的休息處；
- (c) 建造相關的行人路，以及覆蓋一段位於錦田河附近長約30米的明渠；

### B部分

- (d) 在屯門、天水圍及元朗現有單車徑改善總長約4.5公里的選定路段，包括擴闊路段至符合現行標準及提供額外道路標誌；
- (e) 沿屯門、元朗及天水圍現有單車徑提供三個匯合中心及三個休息處；

### 相關工程

- (f) 在沿各現有/新建單車徑的擬建匯合中心及休息處提供輔助設施，包括單車租賃/修理站、單車泊位、路線圖、資料顯示板、急救站、小食亭及廁所；
- (g) 相關的環境美化、交通輔助設施、道路照明及附屬工程；以及
- (h) 就上文第4(a)至(g)項所述的工程提供所需的紓減環境影響措施和實施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

5. 屯門至上水段第一階段擬議工程及餘下工程的圖則載於**附件2**。**附件3**及**附件4**分別顯示匯合中心及休息處的典型平面圖；匯合中心以天水圍天福路匯合中心為示例；而休息處則以元朗朗天路休息處作示例。如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2013年9月展開工程，並在2016年年底完成。

## 對財政的影響

6.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所需費用為2億9,540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 A部分

- |                                  |      |
|----------------------------------|------|
| (a) 沿錦田河的新單車徑，以及附近的一個<br>休息處     | 12.6 |
| (b) 沿雙魚河和石上河的新單車徑，以及附<br>近的一個休息處 | 45.0 |
| (c) 相關的行人路，以及覆蓋一段位於錦田<br>河附近的明渠  | 25.0 |

### B部分

- |                              |      |
|------------------------------|------|
| (d) 在屯門、天水圍及元朗現有單車徑的改<br>善工程 | 13.7 |
| (e) 在屯門、元朗及天水圍的匯合中心及休<br>息處  | 50.0 |

## 相關工程

- (f) 輔助設施，包括單車租賃/修理站、單車泊位、路線圖、資料顯示板、急救站、小食亭及廁所 39.1
- (g) 相關的環境美化、交通輔助設施、道路 照明及附屬工程 12.1
- (h) 上文第(a)至(g)項所述工程的紓減環境 影響措施和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 3.2

## 其他

- (i) 顧問費
- (i) 合約管理 1.6
- (ii) 駐工地人員管理 1.0
- (j) 駐工地人員薪酬 24.0
- (k) 應急費用 22.7
- 
- 小計 250.0 (按 2012 年 9 月  
價格計算)
- (l) 價格調整準備 45.4
- 
- 總計 295.4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 公眾諮詢

7. 在諮詢相關區議會後，我們在 2008 年 6 月 6 日根據《道路 (工程、使用及補償) 條例》(第 370 章)，在憲報公布單車徑網絡

由屯門至上水整項西段的擬議工程(即擬議第一階段工程及餘下工程)，並接獲 12 份反對書。我們曾與反對者舉行會議。其中有 1 位反對者撤回反對，但其他 11 份反對書仍然未能調解。由於反對書主要是針對新田村路與白石凹交匯處<sup>5</sup>之間的單車徑，我們把這個路段及其相關工程從擬議工程及收地範圍勾出，以使部分工程可盡早展開，並在 2009 年 4 月 30 日把修訂刊憲。雖然我們把修訂刊憲，而且隨後亦與原本 11 位反對者舉行會議，這 11 份反對書仍然未能調解。在 2009 年 11 月 3 日，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授權進行上述修訂範圍的擬議工程。授權公告在 2010 年 1 月 15 日刊憲。

8. 我們分別在 2012 年 11 月 23 日、2012 年 11 月 22 日及 2013 年 1 月 14 日，把 **259RS** 號工程計劃的進度向屯門區議會轄下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元朗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以及北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匯報。我們亦告知他們有關推行建造屯門至上水段的第一階段工程的建議，並獲得委員普遍支持建議。北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進一步要求我們，在雙魚河毗鄰的擬議休息處設一個廁所<sup>6</sup>，以及把橫跨石上河的擬議單車橋遷離松柏塱，詳情顯示於**附件 2**。在檢討騎單車人士對廁所設施的需求後，我們在 2013 年 3 月 11 日北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席上建議，如順利完成環評條例(第 499 章)下的法定程序並獲批准撥款，我們會在雙魚河毗鄰的休息處設一個廁所，作為餘下工程的一部分。我們亦建議從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刪除原擬議的橫跨石上河單車橋，並建議如順利完成環評條例(第 499 章)及《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下的法定程序，並獲批准撥款，我們會在修訂的地點建造單車橋，作為餘下工程的一部分。北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支持我們以上的建議。此外，我們亦在 2012 年 3 月 15 日及 2013 年 1 月 8 日，就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諮詢各單車團體，並獲他們支持。

## 對環境的影響

9. 工程 **A 部分** 包括上文第 4 段第(a)至(c)項，涉及沿錦田河、

---

<sup>5</sup> 這段單車徑在餘下工程的範圍內。

<sup>6</sup> 目前，河上鄉村附近擬建休息處有一個細小的鄉村廁所，但不足以應付附近一帶訪客的需求。

雙魚河及石上河建造新的單車徑及休息處。這工程是元朗沙埔村至上水石上河單車徑的一部分，屬於環評條例(第 499 章) 附表 2 內的**指定工程項目**；單車徑及相關設施的建造及運作，須有環境許可證。工程**B 部分**包括上文第 4 段第(d)至(e)項，涉及改善現有單車徑，以及在屯門、天水圍及元朗建造匯合中心及休息處。根據環評條例(第 499 章)，這些工程**不屬指定工程項目**，這段單車徑及相關設施的建造及運作，不須有環境許可證。上文第 4 段(f)至(h)項工程是工程 A 及 B 部分的相關工程。有關工程對環境的影響詳情如下 -

(a) A部分

元朗沙埔村至上水石上河單車徑指定工程項目，亦即工程 A 部分的所在地的環評報告，在 2009 年 3 月 12 日根據環評條例(第 499 章)獲無條件批准。這表示在採取適當的緩解措施後，該段單車徑工程符合所有環境法例及標準，並沒有不可接受的剩餘影響。自 2009 年該份環評報告獲批准後，工程設計曾因環境的改變而有輕微修訂，例如因應最新工地情況而修改環境美化工程的設計。我們現正就工程 A 部分進行環境檢討，以評估修訂設計對環境的影響。我們預計有關檢討可在申請撥款前完成。

(b) B部分

至於工程 B 部分，我們在 2008 年 11 月完成環境檢討報告，並在 2009 年 2 月獲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署長接納。該份環境檢討報告指出，如在施工期間及運作期間實施擬議緩解措施，這些工程不會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

10. 我們會把環評報告及環境檢討報告建議的緩解措施，納入工程合約，把建造工程引起的污染，控制在既定的標準及指引內。此外，我們亦會實施環評報告及環境檢討報告建議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我們已把 320 萬元(按 2012 年 9 月價格計算)納入工程預算費內，以實施環境影響緩解措施與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

11. 在規劃和設計階段，我們已審研屯門至上水段擬議的第一階段工程的路面水平和平面設計及建造次序，以盡量減少產生建

築廢物。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挖掘所得的泥土)，以盡量減少須棄置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sup>7</sup>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12. 在施工階段，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供當局批核。計劃書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及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的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然後運送到適當的設施棄置。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把惰性建築廢物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的情況。

13.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約 10 940 公噸建築廢物，其中約 5 960 公噸(54.5%)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 3 050 公噸(27.9%)惰性建築廢物會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此外，我們會把餘下的 1 930 公噸(17.6%)非惰性建築廢物棄置於堆填區。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把建築廢物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的費用，估計總額為 323,600 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27 元；而運送到堆填區棄置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125 元<sup>8</sup>)。

## 對文物的影響

14. 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

<sup>7</sup>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 4 訂明。任何人士必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惰性建築廢物。

<sup>8</sup> 上述估計金額已計及建造和營運堆填區的費用，以及堆填區填滿後修復堆填區和進行日後修護工作的支出。不過，這個數字並未包括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 90 元)，亦不包括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闢設新堆填區的成本(所需費用應會較高昂)。

## 土地徵用

15. 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不會涉及收回任何私人土地。不過，我們會清理約 41 244 平方米政府土地。沒有住用構築物受影響，但仍有需要清理一些簡單的構築物，包括存放處、閘門、圍欄及貨櫃等；亦有需要清理清苗、農作物及雜項永久物。當局會按既定政策，向真正的務農人士發放特惠津貼。估計清理土地的費用為 110 萬元，這筆費用將會在**總目 701—土地徵用**項下撥款支付。

## 背景資料

16. 我們在 2006 年 1 月把 **259RS**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並在 2009 年 6 月把 **259RS**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 **271RS** 號工程計劃「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的單車徑 — 上水至馬鞍山段」，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2 億 3,030 萬元。我們已在 2010 年 5 月展開工程，現預期在 2013 年年底完成。

17. 在 2008 年 6 月 6 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在憲報公布單車徑網絡由屯門至上水整項西段的擬議工程前，我們分別在 2007 年 7 月 13 日、2007 年 9 月 21 日及 2007 年 7 月 26 日，就擬建屯門至馬鞍山的單車徑網絡諮詢屯門區議會轄下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元朗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以及北區區議會，並獲他們支持。我們在 20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簡介興建新界全面的單車徑網絡的擬議實施計劃，該網絡大概分為一條主幹線路段及若干分支路段。委員支持建議。

18. 我們在 2006 年 9 月委聘顧問就 **259RS** 號工程計劃的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進行勘測及詳細設計，而所需費用約 215 萬元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7100C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新市鎮及市區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下撥款支付。我們已大致完成屯門至上水段的第一階段工程的詳細設計。

19. 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的工程範圍內有 1 186 棟

樹木，其中會保留 523 棵、砍伐 460 棵，以及會在工程計劃工地範圍內移植 203 棵。所有會移走和移植的樹木全非珍貴樹木<sup>9</sup>。我們會把種植樹木建議納入為該工程計劃內，包括沿單車徑及在輔助設施的範圍內種植約 530 棵樹木和 14 000 箍灌木。

20. 我們估計為進行屯門至上水段的擬議第一階段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100 個(83 個工人職位和另外 17 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提供 3 450 個個人工作月就業機會。

## 未來路向

21. 我們計劃在 2013 年 5 月徵求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把 **259RS**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從而在 2013 年 6 月向財委會申請撥款。

## 附件

附件 1 – 新界單車徑網絡的圖則

附件 2 – 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之單車徑-屯門至上水段(第一階段及餘下工程)的圖則

附件 3 – 天水圍天福路匯合中心的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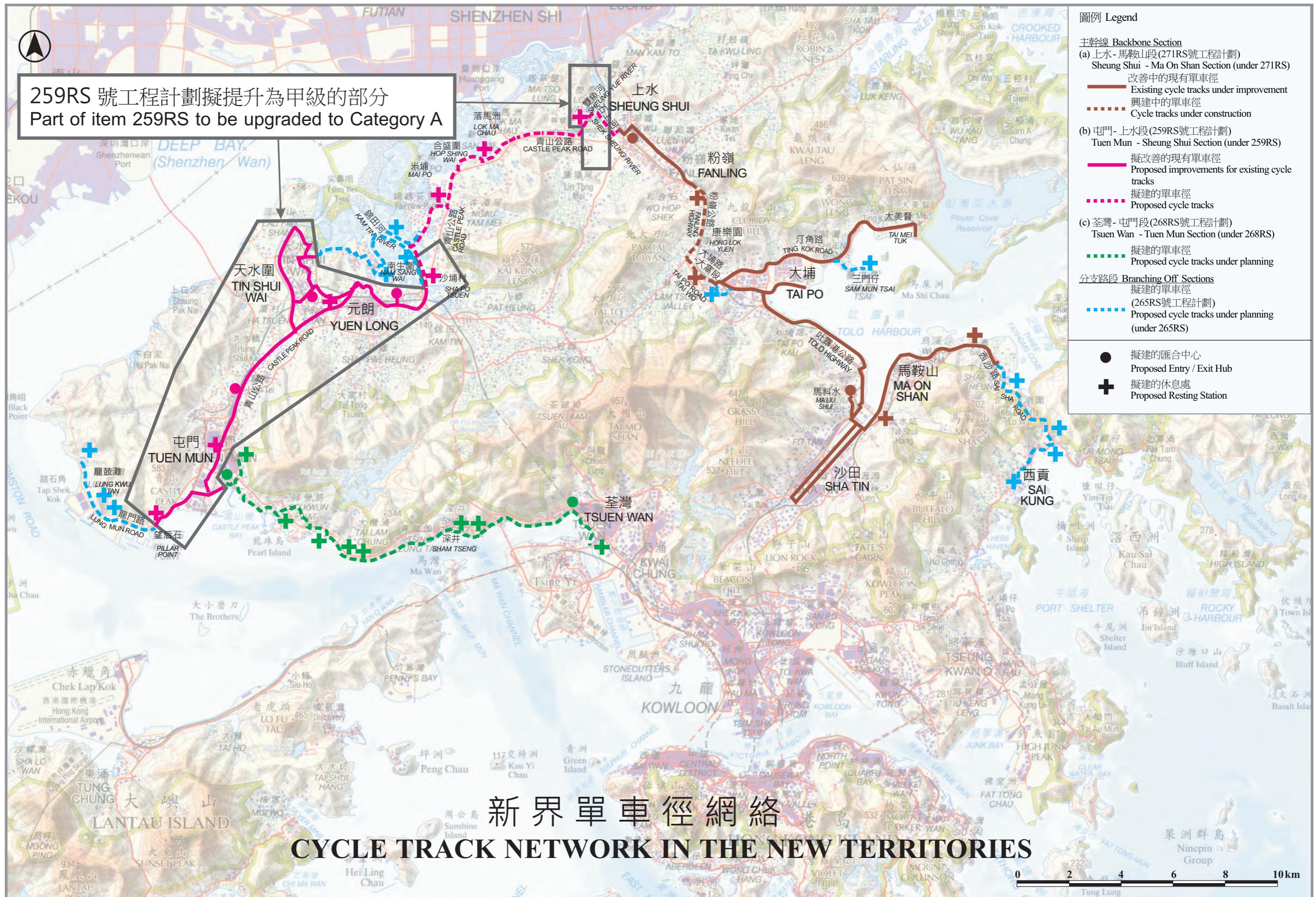
---

<sup>9</sup> 「珍貴樹木」指《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

- (a) 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
- (b) 具有文化、歷史或紀念意義的樹木，例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木和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木；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形態獨特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例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0 米的樹木(在高出地面 1.3 米的水平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

附件 4 – 元朗朗天路休息處的圖則

**發展局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3 年 4 月**



## 圖例 Legend

## 第一階段 Stage 1

擬改善的現有單車徑  
Proposed improvements to existing cycle tracks

擬建的單車徑  
Proposed cycle tracks

擬建的匯合中心  
Proposed Entry / Exit Hub

擬建的休息處  
Proposed Resting Station

刪除第一階段工程擬建的單車天橋及單車徑  
Proposed cycle bridge and cycle track to be omitted from Stage 1 works

## 餘下工程 Remaining Works

擬建的單車徑  
Proposed cycle track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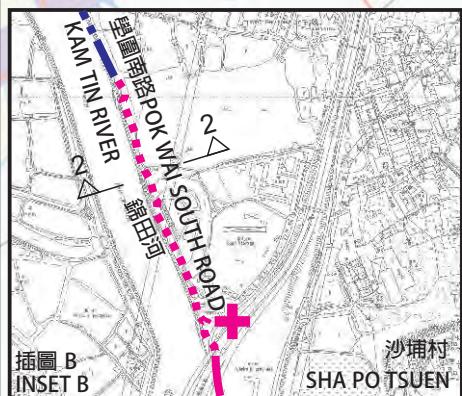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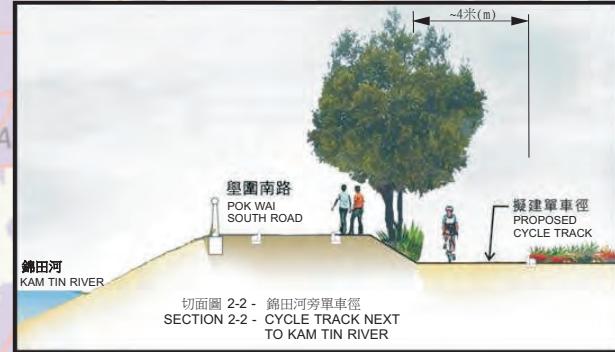
擬建的休息處  
Proposed Resting Station

考慮中的單車天橋新走線及相連單車徑(建議包括在餘下工程內, 實際位置及可行性有待確定)  
New cycle bridge alignment and associated cycle track under consideration (proposed to be included in remaining works, actual location and feasibility to be confirmed)

建議加建洗手間位置  
(建議包括在餘下工程內, 實際位置及可行性有待確定)  
Proposed additional toilet (proposed to be included in remaining works, actual location and feasibility to be confirm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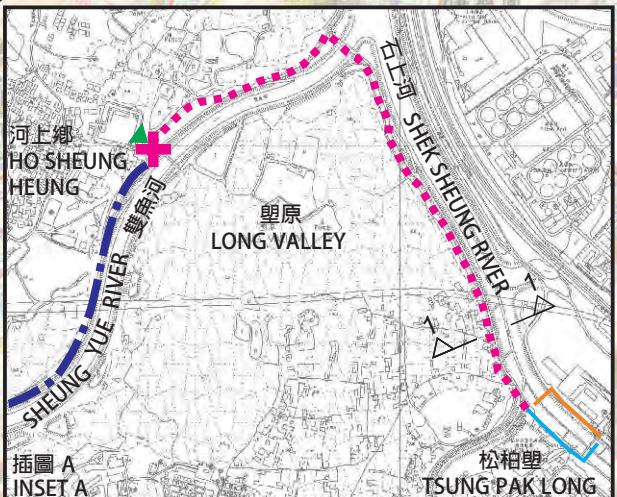
建議加建洗手間位置  
(建議包括在餘下工程內, 實際位置及可行性有待確定)  
Proposed additional toilet (proposed to be included in remaining works, actual location and feasibility to be confirmed)

連接新界西北及東北之單車徑 - 屯門至上水段(第一階段及餘下工程)  
CYCLE TRACKS CONNECTING NORTH WEST NEW TERRITORIES WITH NORTH EAST NEW TERRITORIES -  
TUEN MUN TO SHEUNG SHUI SECTION (STAGE 1 & REMAINING WORK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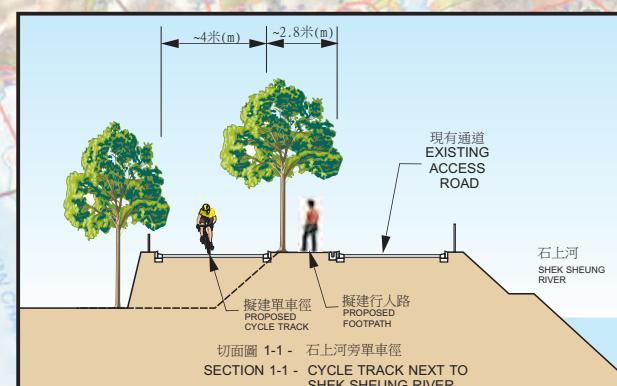


餘下工程  
Remaining Works

第一階段 - A 部分  
Stage 1 - Portion A



第一階段 - B 部分  
Stage 1 - Portion B





側面圖 A SIDE VIEW A



側面圖 B SIDE VIEW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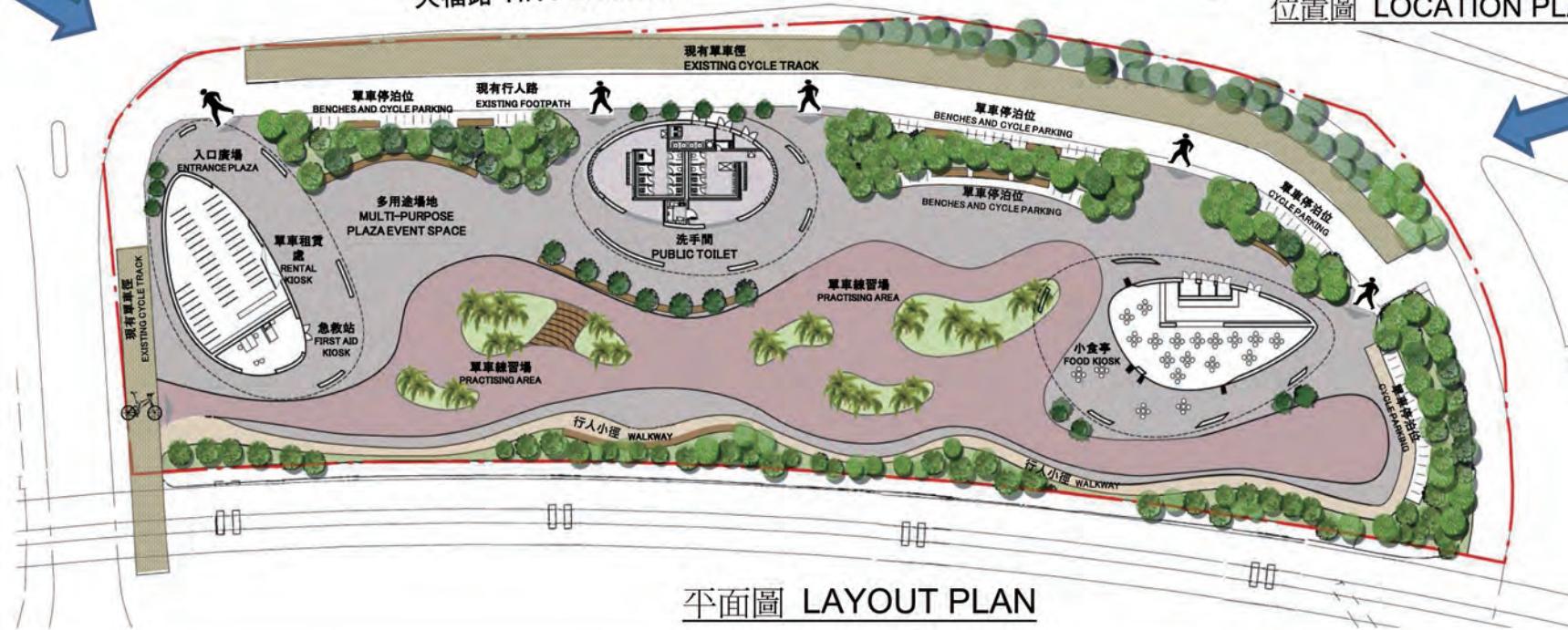


位置圖 LOCATION PLAN

A

B

天福路 TIN FUK ROAD



平面圖 LAYOUT PLAN

位於天水圍天福路的匯合中心  
ENTRY / EXIT HUB AT TIN FUK ROAD, TIN SHUI WAI

